

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 巡察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巡察工作统一部署，2023年9月25日至11月30日，市委第五巡察组对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进行了常规巡察。2024年1月11日，市委巡察组向市委编办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市委编办领导班子组织落实巡察整改情况

市委编办领导班子坚持把深入学习贯彻中央、省委、市委关于巡视巡察整改工作有关要求贯穿巡察整改工作全过程各方面，对照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机构编制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对照机构编制部门担负的职责使命，不断增强思想自觉行动自觉，高标准严要求推进巡察整改，压实整改责任，不折不扣落实好各项整改要求。

（一）统一思想认识，加强组织领导。

市委编办领导班子高度重视巡察整改工作，切实承担起巡察整改主体责任，利用室务会和理论中心组学习会议，传达学习中央和省、市委关于巡视巡察整改工作有关要求，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安排部署抓好整改落实工作，把

巡察整改作为重大政治任务，作为对党忠诚和落实“两个维护”的具体行动，扎实做好巡察整改工作。第一时间成立了由市委编办主要领导任组长，其他班子成员任副组长，各科（局）负责人为成员的巡察整改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机关党办，负责整改工作的综合协调和落实督办，进一步落实了巡察整改工作的具体责任。

（二）压实工作责任，细化整改清单。

办领导班子认真履行巡察整改职责，坚持以上率下，召开室务会集体研究部署巡察整改工作，制定印发《市委编办关于市委第五巡察组反馈意见的整改工作方案》和两个专项检查反馈意见整改方案，对反馈的6个方面31个问题全部进行认领，逐项制定整改措施，明确了问题清单、任务清单和责任清单，确保整改可量化、可检查、可问责，切实做到把问题认领下来，把思想统一起来，把任务分解下去，把压力传导到位，加快推进巡察反馈问题的整改工作，做到责任到位、分工明确、合力完成。

（三）全面加强督导，推动成果转化。

办领导班子充分发挥模范带头作用，召开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对号入座，主动认领责任，班子成员深入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深刻剖析问题产生的原因，提出努力方向和整改措施，做到真认账、真对照、真反思、真整改、真负责。实行整改清单“销号”制度，定期听取整改工作进展情况汇报，加

强督促督办，持续跟踪落实，督促各科严格按照巡察整改目标、标准和时限要求推进整改，确保完成一项销号一项。同时，建立成果转化机制，将整改成果转化到党建工作、队伍建设等工作中去，用整改成果指导和推动工作，确保机构编制工作迈上新台阶。

二、整改落实情况

市委编办对本次巡察反馈问题和意见建议全部认领，制定整改措施和制度，截止目前已全部完成整改，具体整改情况如下。

（一）聚焦党中央决策部署在基层的落实情况，突出对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情况的监督方面

1. 关于“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及上级重要会议精神不全面”问题。

通过印发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进行集中学习和集中研讨等方式，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及上级重要会议精神，传达学习并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2. 关于“支委会会议研讨环节流于形式”问题。

通过学习《中国共产党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提高全体党员思想认识，认真制定机关党支部组织生活计划，按程序召开支委会，提高研讨质量。

3. 关于“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工作有差距”问题。

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家总体安全观重要论述精

神，增强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的政治自觉，把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作为市委编办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具体行动。

4. 关于“信访制度执行不到位”问题。

深入学习《机构编制信访举报受理办理工作规则》精神，通过在官方网站公示机构编制信访举报应受理的七个方面问题和不予受理六类事项，减少了与机构编制无关的信访举报。

5. 关于“指导县区乡镇（街道）‘三定’方案工作滞后”问题。

通过深入基层调研，研究撰写调研报告，进一步了解掌握了乡镇（街道）运行的实际情况，对乡镇（街道）存在问题及县区委编办需求有了清晰认识，为下一步做好机构改革工作打下了坚实基础。

6. 关于“涉政关键语句表述错误”问题。

通过严格落实“三审三校”相关制度，杜绝此类问题的发生。

（二）聚焦群众身边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突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的监督方面

7. 关于“廉政谈话不规范”“廉政谈话覆盖不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有欠缺”等3个问题。

通过认真学习党风廉政建设相关精神，健全完善办机关廉政谈话制度，规范开展廉政谈话，按照“十必谈”要求，做到

应谈尽谈，将党风廉政建设同全面从严治党和政治生态分析研判等工作统筹谋划推进。

8. 关于“文风存在照抄照搬问题”。

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扎扎实实改文风，严格落实重要文件逐级审核把关制度。

9. 关于“党费未设独立账户”问题。

认真学习党费工作相关规定，积极与上级党组织进行沟通，严格执行上级党组织印发的关于规范市直机关党费的相关规定，规范支部党费管理。

10. 关于“财务人员使用不合规”“用饭店发票报销加班餐费”“财务报销审批程序不合规”等3个问题。

通过学习财务相关规定，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防止问题反弹。

（三）聚焦基层党组织建设情况，突出对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选人用人和党建工作的监督方面

11. 关于“机关党支部对党小组学习监督不到位”“民主评议党员环节有缺项”等2个问题。

加强监督指导和党务知识培训，指导各党小组规范组织生活，按程序开展民主评议相关工作，提升学习效果。

12. 关于“对县区编办监督检查有待加强”问题。

通过对县区开展机构编制监督检查，进一步规范了县区机构编制管理，严明了机构编制纪律，强化了机构编制刚性约束，

规范了机构编制管理秩序。

13. 关于“党费收缴不规范”问题。

认真学习党费工作相关规定，落实逐月收取党费要求。

14. 关于“党建材料归档有缺失”问题。

加强党务干部业务培训，及时、规范做好党建资料归档工作。

（四）聚焦巡察整改落实情况，突出对履行整改责任的监督方面

15. 关于“财务管理整改仍然不彻底”问题。

通过学习财务相关规定，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防止问题反弹。

16. 关于“述职述廉报告整改不到位”问题。

提高对领导干部述职述廉思想认识，认真撰写报告，客观全面的开展述职述廉工作。

（五）紧扣营商环境八项监督内容，检查贯彻落实优化营商环境建设部署要求情况方面

17. 关于“对上级工作要求落实不到位”问题。

严格执行“第一议题”制度，第一时间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营商环境的重要论述精神，并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18. 关于“未与业务工作融通一体推进”问题。

通过开展“转作风 抓落实 助攻坚”专项行动，增强“人人都是营商环境”意识，动员全办党员干部结合岗位职责，助

力全市优化营商环境建设。

（六）聚焦“一把手”的监督情况方面

19. 关于“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不深入”“对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工作认识不足”“履行全面从严治党监督责任不到位”“在抓机关基层党组织建设方面有不足”等4个问题。

办主要领导认真履行巡察整改第一责任人职责，牵头落实“第一议题”制度、调整国家安全人民防线建设领导小组、规范开展廉政谈话、指导各党小组规范组织生活等工作，确保巡察整改到位。

（七）意见建议落实情况

1. 关于“结合市编委办实际，严格规范议事决策规则，加强政治建设和政治引领，认真落实党中央关于机构改革和机构编制管理工作的新部署新要求，加强领导和专题研究，加强对县区编办的业务指导，认真履行职责使命。强化责任意识，全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着力提高防范化解意识形态领域重大风险的能力”问题。

将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纳入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在全市编制系统传达学习党中央、省委、市委关于机构改革和机构编制管理工作精神，及时调整相关领导机构，贯彻落实各项制度。

2. 关于“针对巡察发现问题，要精心组织巡察整改，统筹

谋划，明确责任，量化任务，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谁的问题谁整改的要求，主要领导亲自抓、带头抓，明确整改标准、整改时限，推动整改整治取得实效。坚持举一反三，建立长效机制”问题。

制定巡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方案，并严格进行整改，建立问题清单、任务清单和责任清单，完成一项销号一项，反馈问题已全部完成整改。

3. 关于“加强领导班子建设，认真落实民主集中制，进一步压紧压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范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程序，不断提高选人用人工作规范化水平。加强机关党组织建设工作，建立健全各项工作制度”问题。

结合实际制定完善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任务清单，加强对选人用人工作制度学习，熟练掌握相关要求，进一步规范选人用人工作，制定机关党支部组织生活计划，加强各党小组的指导。

三、下一步全面推进整改计划

经过三个月的集中整改，市委编办的巡察整改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果，但巡察整改只有进行时，没有完成时。下一阶段，市委编办将在巩固阶段性成果的基础上，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保持整改的政治定力，严之又严、实之又实做好“后半篇文章”，以高质量整改成效促进全市机构编制事

业高质量发展。

一是以更高站位扛起巡察整改政治责任。坚持市委编办是党的机关、政治机关的政治站位，把巡察整改成效作为捍卫“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的具体体现，作为贯彻市委重大决策部署、切实履行机构编制职能的具体体现，层层压紧压实整改责任，办领导班子统筹谋划、一体推进，班子成员带头整改、率先垂范，牵头部门各司其职、各尽其能，齐心协力推动巡察整改工作见到实效。

二是以更严要求确保整改任务落地见效。坚决克服“过关”心态和前紧后松、虎头蛇尾的现象，对于已经完成的适时组织“回头看”，督促巩固效果，严防问题反弹回潮。坚持“当下改”与“长久立”相结合，持续查摆潜在问题，一以贯之自查自纠，以点带面、举一反三，标本兼治、建章立制，坚持用制度管人管事管财，巩固扩大整改成果，确保巡察整改工作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

三是以更实举措推动编制工作高质量发展。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把抓好巡察整改与巩固拓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成果结合起来，与做好党政机构改革各项工作结合起来，及时总结巡察整改经验成果，全方位找差距、强弱项、补短板，建强战斗堡垒，完善体制机制，筑牢廉政防线，以担当务实的举措，为我市打好打赢三年行动攻坚战、实现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提供有力体制机制保障。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 024-57500427；邮政信箱抚顺市顺城区临江路东段市民服务中心 1 号楼 10 楼西侧，邮政编码：113006；电子邮箱：fsbbdb57500427@163.com。